

譯 林
書 叢 說 小
編 五 十 第

說小言寓

錄渠軒外海

海 上
行發館書印務商

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教 育 小 說

二 角 五 分

埋 石 棄 石 記

天 笑 生 編

描摹小 學教師 之模範 以貢獻 於青年 界。凡學 校諸君 洵宜亟 爲購閱。 以端本 身作則 之法也。

偵 探 小 說

一 角

七 醫 士 案

小

人生 人爲實 行試驗 之計不 顧人道 莫此爲 甚。迨奸 情破綻。 皆就刑 焉。世之 滅絕人 道者可 以鑒矣。

壬四〇七號

原 著 者
譯 述 者
發 行 者
印 刷 所
總 發 行 所
分 售 處

(海外軒渠錄二冊)
(每冊定價大洋叁角伍分)

★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★

英國狂生斯威佛特 閩侯林 仁 和 魏 易 紆
商務印書館
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
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
北京保定奉天龍江吉林天津濟南 商務印書館
開封太原西安成都重慶安慶長沙 商務印書館
桂林漢口南昌蕪湖杭州福州廣州 商務印書館
潮州雲南香港貴陽南京蘭谿 商務印書館

前清宣統三年四月初三日呈報五月十四日註冊

四七〇八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新 出

中國新輿圖

定價
五元

洋裝
巨冊

是編首列 中華民國
全圖 次各省分圖
次內外 蒙古圖 青海
西藏圖 共二十五
幅皆取 最新測繪之
中西地圖 參互摹繪 各省
區劃均按 最新析置 凡
鐵路商埠 航路電
纜無不 備載 圖旁又附
省城等 街道圖 尤便檢
查 洵為近今 地圖中 最
新最確最詳 之本 校
讎精審 鏤刻明晰 猶其餘事。

世界新輿圖

定價
七元

洋裝
巨冊

元 和 奚 著 編 纂

是圖採用 中日英法
德五國圖籍 二千餘種 精
繪詳校 迥非直譯 一家
者可比 譯名則據輿地學會
之本 增譯新名 約有
三分之一 內容分 天文 地文
人文圖 八幅 六洲總圖
各國分圖 三十八幅
城市圖 百餘幅 附記鐵
路 航路 運河 海電 及圖例分
率 取便推算 末附統計
表 臚列各國 政體 教
育 財政 國防 交通商務 等門
以備學者 參考之用

序

余曩有知覺時。卽聞長老言。人之至小者。無若焦僂國民。最長者。無如巨無霸。則受而識之。稍長。讀列子。乃知東北極有人。名曰蜎。九寸。郭璞圖讚。焦僂極麼。蜎人惟小。其證也。洞冥記。末多國。人長四寸。獨異記。李子昂長七寸。廣志。東方有小人。如螻蛄。撮之滿手。得二十枚。則較焦僂小而又小矣。河圖玉版。崑崙以北。九萬里。得龍伯國。人長三十丈。洞冥記。支提國。人皆三丈三尺。又佛長一丈六尺。小弟阿難。與從弟調達。俱長一丈四尺五寸。至防風國人。則身橫九畝矣。余不知較之長狄僑如何似。僑如長五丈。然則富父以戈椿其喉。富父之高。亦將二丈有半矣。是均荒渺不根之談。惟余在浙西時。所見之小人。則確二尺。鬚蓬蓬然。林迪臣先生。方守杭州。疑術者以藥縮之。將加審訊。尋亦弗果。而徐清惠撫閩時。曾攜長人。可丈許。短後荷戟。汗浹其背。余方十歲。親見之於市上。合是二者。則焦僂與長狄之說。又不爲無據矣。私念歐西非實聞確見。必不恣爲妄語。第不知有是寥見否。又覽是書。荒渺竟有甚於

列子諸書者。其言利里北達。則六人納之一囊。其稱大人國。則御膳必陳一鯨。遂令觀者捧腹。吾國之書。敘是怪誕。特數語錯見而已。葛利佛所言。長篇累牘。竟若確有其事。嗟夫。葛利佛其殆有激而言乎。葛著書時。敘記年月。爲一千七百餘年。去今將二百年。當時英政。不能如今美備。葛利佛佗僚孤憤。拓爲奇想。以諷宗國。言小人者。刺執政也。試觀論利里北達事。咸歷歷斥其弊端。至謂貴要大臣。咸以繩技自進。蓋可悲也。其言大人。則一味稱其渾樸。且述大人詆毀歐西語。自明己之弗勝。又極稱己之愛國。以掩其迹。然則當時英國言論。固亦未能自由耳。嗟夫。屈原之悲。甯獨葛氏。葛氏痛斥英國。而英國卒興。而後人抱屈原之悲者。果見楚之以三戶亡秦乎。則不敢知矣。

皇帝光緒三十二年三月望日閩縣林紓畏廬父序於望瀛樓

海外軒渠錄卷上

英國狂生斯威佛特著

閩縣林紓同譯
長樂曾宗羣

第一章 記苗黎葛利佛至利里北達

第一節 葛利佛敘其生世 述其行踪 碎舟於礁 得生至岸 及利里北達
見囚於土人

葛利佛曰。余父居英之納汀穹。微有居積。余其叔子也。少壯納於肯布勒伊孟紐學堂中肄業。則年十四耳。讀書其中三年。余勸業頗擊。以學費巨。家中不中貲。不能以兒戲浪擲時序。顧亦不能持久。遂舍其業。復至英倫中良醫柏忒斯家習醫。於是又四年。吾父時亦賜余少貲。余卽以此貲。私習行舟。並治數學。此爲遊歷家所必需者。余心自念。此後必以浪遊自擴其胸次。不復鬱鬱居此矣。四年既畢。余歸省吾父。父悅。復賜資。及余季父約翰。與他戚畹。咸有所賜。綜得金鎊四十。衆尙許余。年予三十鎊。

資余客於利登之間。余之居利登也。習格物學。凡二年有七閱月。卽以此資爲客行之助。業畢將歸。時余師柏忒斯遠道以東見招。助治所業於白燕軍艦。船主曰阿伯拉罕。督隊曰邦尼。余與處可三年有半。遵海道兩至利犁。歸後。決計居倫敦。依金師。師戒余勿出。薦巨伐病人。授余施治。余乃賃小宅。而居於老樵里。里中有人憊患。予與室女麻利巴東成婚。麻利者。爲轆肆主人之仲女。居新城街。余得紬資可四百鎊。而吾師逾二年逝矣。余上下無交。又不得吾師匡拂。事業因之中廢。而余之族兄弟。又不循軌法。余身益踽踽。無所麗羣。季亦不吾親。乃與吾妻及一二契友商酌。將變業爲海賈。兼爲瘍醫。於是海行者六年。往來於東西印度之間。六年中少得餘羨。閒中輒研究名人著作。無論古今均一。寓目積書。乃無算。且余每至商埠。恆閱察物情。兼習其語言文字。余腦力尙佳。威能記憶。及後此海行。遂及否運。乃倦遊不復出。欲長守吾妻。取家庭之樂。遂自老猶太街。遷居刑曹之巷。亦稍稍結納海賈。冀得以商業自振。顧乃無成。盼望者三稔。後始遂吾志。此時有羚羊商船。其主者曰威廉布。

利加。此船將放洋於南海之伯利斯多。

英商

時爲一千六百九十九年五月四號。出

海。海行良平善。余亦不復詳敘。今但簡舉其詞曰。自伯利斯多直趣東印度。道中遇颶。乃飄泊及於溫治猛大陸之東北嚮。自天文中驗之。在南緯三十二度二秒。船人以用力過度。眠食皆失。死者十二人。即未死者。亦懨懨欲盡。時爲十一月五號。其地乃爲初夏氣候殊也。天霧如墨。舵工言前有頑石。去船僅一百碼。而風力狂掣。直推吾舟碎於礁上。生者僅六人。余其一也。乃急下舢舨。趣海。勿令與巨船同盡。划舟可十咪外。格不能前。以余輩精力至此已盡。乃趁浪力上下。忽北嚮狂風大至。俄頃舟覆。同伴五人。及大船中餘人。至此均不可問。以余意度之。必盡付波臣矣。余身則爲浪所激。拍浮而前。余稍縱其足。仍不見底。此時神木色朽。瞑目待死。已見風颶稍息而足已及灘。少須至一崖際。崖亦未廣。然灘行可一咪。始至崖。以時計之。可夜中八句鐘。更行半咪。乃不見有居民及廬舍之屬。余自念爲力已罷。精神頹憊。眼前有物亦不復覩。然余離船時。惟少飲布蘭地。水中沈浸既久。益以溽暑。遂倦極思臥。幸崖

中生小草。溫輒可愛。余乃沈酣。以時計之。可九句鐘以外。醒時。天已遲明。余思欲試起。顧不能動。蓋余之寢時。實以背就地。覺時。似有人縛我。杙之於地。余髮至濃密。且長。亦一一加以杙櫛。余覺身中。似有綿縷。周縛日光。暴烈。光力射及余眼。余聞有微喧之聲。集耳際。而四無所見。但見蒼昊。少須。似覺有動物。集余左股。而此動物。忽徐徐近我胸。次至於額。下余強以目視之。生物實人類。高不逾六寸。左弓面。右矢。俄而可四五十輩。厥狀如一。余大愕。不禁大號。號聲一發。羣小皆遁。後此羣小告我。如聞雷聲。自胸上傾跌而下。死者數輩。余聲止。復集。中有一壯士。冒險力前。視吾面。舉手向天。似贊歎狀。其聲清越。作飛基拿地葛五字。衆聞此聲。乃人人覆述其語者。數余亦若解其意想。讀吾書者。知余此時。心甚怔忡。無主。強力思起。而羣繩皆立斷。左腕已脫。杙略能迴面。見羣小人縛余之法。乃極力自脫。覺亂髮爲杙所縛。亦立解。余首動時。羣小皆辟易。欲追捉。亦莫及。但覺羣聲嚶嚶如蟲鳴。久之少止。似其中有一人大呼曰。東沽弗納。語時有數十百矢。羣射余手。似針鋒刺入毛孔。且有無數仰射天。

空自空。反振而下。猶歐洲之仰炸彈。尙有餘矢。及余面。余以手格之。此時矢雨稍止。余大呻。乃極鼓動圖釋縛垂釋時。而羣小復集矢於余。且以矛進。幸余身著軟皮短衫。矛鋒弗入。因思際此紛擾中。求生之法。不如甯靜爲佳。乃弗動。至於經夜。余此時左腕已釋。本可自由。然患死不敢與抗。以見狀觀之。此羣小必大集。陸軍與余爲難。此時彼輩見余沈寂。亦不縱矢。但聞人數逾多於初來時。在余左耳之外。可四碼聞丁丁琢木聲。可一句鐘似鳩工製作者。時余髮縷縷爲彼所杙。轉面觀之。彼中製架可尺五似飛樓。觀敵者左右懸二梯。樓上可立四人。中有一輩似貴人。嚶嚶類讀祝文。余竟不能審其隻字。惟此人未讀祝之先。乃大呼者三。曰蘭咕嚕地哈森。此數語。後羣小咸釋以告余。余始知之。樓中人語後始讀祝。讀畢。有五十輩及余前。力斷余繩。余首能右轉矣。見此讀祝之人。作勢似與余言者。其人類中年。較彼三人略修。三人中有人後引其裾。其裾較余中指略長。餘二人則左右扶掖。似社會中演說之大儒。余觀其意。似作勢恫喝。余已而又作溫慰狀。繼而又作憐憫狀。作慈愛狀。余亦

以語報之。似自承其降伏者。乃舉余左手。指天示引。天爲證。且示以饑餓之意。余胃火大熾。饑不能忍。而外象所呈。實不能自制。雖示饑於人。於主客之禮。未洽。顧已無如之何。但時以手指口作乞食態。樓中人曰。赫古。赫古者。後此始知爲其中之勳爵至貴也。赫古似知余狀。乃發令引長梯於余胸際。時有百餘人登梯爭奔余口。負載食物云。奉宮中詔旨。備糗餉。余見此肉食中。似有數種生物。但莫審其味。似股脛腰髀之屬。調和甚美。狀類百舌小翅也。余一張口進數物。咽麵包三丸。丸如小洋槍彈子。衆如投物於坎。乃大奇異。以爲不測。余食後求飲。猶以爲未足。衆爭努力取巨筩授入。余手啓其封。余一口盡一巨筩。筩中酒未及半兩也。味如巴甘地小酒。而較巴甘地爲甜。衆進第二筩。復盡之。渴而更求。衆乃弗予。爭上余胸跳舞者數呼曰。飛基拿地葛。斥令去巨筩。呼余臂下。人趣避曰。波拉密弗拉。余知旨。乃引手取酒筩。擲之空際。衆復大呼飛基拿地葛。余夙意將抓取胸上人數十人。擲之於地。顧又念此爲非禮。且不能悉毀其人。矧旣已引服。作如是強橫於理。尤弗協。遂釋然與之。教

睦。且思入彼客卿之列。復念此。蔑蔑者。乃敢履余胸上。不患巨靈之掌。足以取擲之。其人亦云。勇矣。移時。衆見余已飽。尋有一勳爵。似天潢貴胄。徐登余左股。嚮余面而前。侍者可十二人。出詔懷中。至余目睫之前。讀可十分鐘。怡然有詞。况但不知其所指。然顯者語時。面恆外嚮。似將運致余於城中。云已開議院。必致余闕下。始可。余略以意答之。且引手爲勢。示貴人。以手指身及足與手。示之求釋。然舉手時。防將貴人車馬從者。觸跌。故引手絕。輕余作勢時。此貴人似悟。亦以手示余。言卽致余城中。亦必加以囚拘。又示余以勢。言食飲皆足。加以殊禮。余此時復怒。力欲蹶起。而羣矢復集。余手背均痛。以舊創未痊。新矢復集。且大兵壓至。余不得已。示以手勢。聽彼所爲。赫古聞言。及其從者。與余敍禮退。其狀至適。赫古去後。衆復大呼曰。柏倫西黎。呼後有無數人。爭集余左。去其杙。余得側身便旋矣。其溺汪洋。衆復大駭。不知其所以。然大呼四奔。聽此狂流。猛逝而去。時余膚上尙集矢無數。衆爭拔之。塗以油。油氣芳馥。體頗輕逸。加以飲食。厥狀如初。因而復睡。逾八句鐘。已而始知御醫加迷藥於酒中。

令余昏睡。蓋余來時。宮中已聞。朝議處余如是。適余正酣睡。而迷藥之部署。亦在宵中。余心服此。中人之有智勇也。然人固智勇。爲狀亦陰險。滋不願吾歐之。君臣效之也。雖然。余不擇地而臥。設此。中人以矛矢相加。在勢亦可立殞。惟清醒時。則此輩良不爲吾敵耳。土人算學頗佳。工藝亦精。殆其國主鼓勵臣民。故能如是。余深偉國主之有學。尙能製機器。作廣車。輪轉巨材。尤能以意爲兵輪。長者至於九尺。卽以地產木材爲之。船成。卽以廣車載出三百碼以外。入諸海中。時國主調木匠五百人。及工程師。製絕巨之機器。此機器離地可三寸。長逾七尺。廣逾四尺。爲輪二十二。余明日醒時。此機器已至。高與余臥地之身齊。惟彼用何術。足以升余於機器。則不可知矣。但見羣小樹木材八十株。株可一尺。備以舉余者。每株各繫以繩。及木棉布條。縛余頸臂殆滿。選精壯九百人。引繩而株上。且纍纍加以轆轤。徐徐升余於機牀之上。縛束尤固。茲事均後此告余者。時余飲酒極醉。乃昏憊不省人耳。聞駕車者。以內廐駿馬一千五百匹引車。馬高可四寸有五。引余入闕。闕距海濱約半咪。余行次可四句

鐘。余醒而車適停道次。有少年人欲覘余異。立登機車。至余頰上。中有巡警兵。弁以矛刺余鼻。余乃大噫。此二人引矛後。即立奔。至三禮拜後。始詢知大噫之故。乃爲矛也是日復行。至夜。左右衛士凡五百人。束炬引弓。備余倔強。迨近城可二百碼。日已逾午。國主率臣僚出郊迎余。其中大將切諫。國主勿冒險登余胸際。時車停處。得一古廟。此廟爲國巨觀。以前此國變。大行誅討於廟中。國衆爭視爲污瀦之地。不祠神於此矣。廟中遷徙一空。余車止時。國衆即謀館余於是。廟扉北嚮而闕。門窗可四尺。廣亦二尺。以勢度之。余儘身可入。第須作獸行耳。廟門之左右有疏櫺。去地可六寸。廟左有曠地。國主特遣鐵匠。製九十一條小鍊。其狀似歐洲女士鍔鍊。衆卽以此鍊鎖余左股。且以三十六鎖鑰之。廟之對宇可二十步。有高礪一。高近五尺。礪上國主率諸朝士臨視。此蓋後來衆人見告者。衆言居民集觀者可十萬餘。而邏值之兵亦萬餘。兵衆至時。爭以梯登余胸際。國主立下嚴旨。更有以梯級登余胸者。死無赦。嗣聞匠人啟王言鎖此巨人。必無術足以自脫。乃盡去余縛。余起悲涼萬種。殊爲生平。

所未歷。而居人見余起立。高可矗天。而驚駭之聲四達。雖有筆墨。亦不可以狀。鎖余之鍊。長逾二碼。縱之可以週行半規圈地之內。尤繫鍊端於四尺之門內。可以出入自如。

第二節 利里北達皇帝暨其貴近大臣來觀葛利佛 敍皇帝及廷臣性質 皇帝勅宿學大臣授葛利佛以本國語言文字 帝悅葛利佛和藹乃大加寵賚 皇帝以大臣檢視葛利佛衣囊 葛利佛佩劍及手槍咸爲居人載歸府藏

余此時覺已起立。乃四週環矚。自念生平作客於人國。殊未嘗加我以囚拘。靜觀其國。園囿繡錯如置棋。而田畝經界。畝可四十方尺。似種繁花。雜樹蒙密。高低相間。其最高之樹可七尺。蓋彼通國中之最高者。余左顧得一村。村中景物。似戲園玻璃壁所繪山林之狀。余在此數點鐘前。爲天然之力所逼。竟昏瞶不能自視其身。既醒。則怔忡憂悚。不知所爲。思極惟有入室偃臥爲得。既入即闔其扉。引足拖練而行。週矚廟庭。遂息於地。余生平作如是偃臥。實第一次耳。讀吾書者。當諒余至此。不能不作。

獸臥境。偪我也。自是日起。遂晨起。吸取天氣。卽鍊條所及之地。閒行自適。而遲明。供御之物。卽紛沓而至。有二侍者。以車輦食飲至。雖得飽。然殊不欲懣懣。囚拘於此。以終吾身。脫余不思淨潔之境。固亦母恤。顧平日懷清履潔久。卽亦不能不思。苟用此以處情。竄之兵。則轉以囚拘爲適。以長日偃臥。仍可得食也。明日。余啓戶。出吸天氣。皇帝已夙至。騎馬嚮余。其馬絕神駿。馬胸極博。似經訓練者。皇帝威稜。馬亦若解事爲之宣暢於外者。帝巍然踞鞍。至余前。立宿衛。奔集受糧。皇帝下馬。仰面觀余。大加稱歎。趨起不敢卽前。忽下令御庖及侍食者。賜余食。飲爭以廣車載至。余足之下。其肉食十車。酒漿亦如之。此二十車中物。余一啖盡。二三車肉十車。肉立罄。乃復啓其佳釀十簞。簞中纍纍均小瓷瓶。每車置一簞。余一口盡一簞。十車酒亦立罄。方余食時。王后亦在。並東宮及內宮之人無算。且副以命婦。均遠遠列坐。觀余食飲。方列卿至時。咸集朝。皇帝。皇帝天表玉立。較羣臣爲壯碩。望之儼然。且威毅無倫。其唇絕似奧大利亞人。鷹準而豐下。作橄欖色。矗立弗僂。肢幹雄整。動靜均中規矩。且端重。年

鬢正近中歲。聞已御宇七年。七年中恆得大捷於隣境。余時方臥地。以面就之。皇帝近余頰。可三碼之遠。故觀之歷歷。且皇帝近余腕下。登吾掌數次矣。余始知其爲帝也。帝御服修整。與歐亞二洲之俗相參。冠黃金之盛鑲以寶石。頂上翹鳥羽。出刀於手。用以自衛。謂余少忤其意。刃且立下。刀長可三寸。柄飾亦華貴。均以金及鑽。玉。音妙發如琴。楚楚入聽。而內人及命婦咸盛粧。衆所立處如歐人裙幅中所鑲花繡者。瑩炫照眼。帝絮絮言。余亦答之。竟不能通。而輩中尙有教士律師。余蓋以意揣度而得之。似奉朝命咸來面余。余歷舉各國方言試之。如上噶喇。下噶喇。臘丁。法國。日斯巴尼亞。意大利。林高亞。佛蘭卡之類。語之仍弗曉。如是二句鐘。帝及廷臣咸退。以巨隊之巡警衛余。蓋防下等社會挑釁於余。故嚴防之。以彼細民必以親余顏色爲快。尤有無禮者。至以利矢相加。余坐以觀之。而矢仍時集。中有一矢幾中余左眼。巡警大臣怒。下令縛六人。寘余掌中。令余罰之。隊中人如令。縛囚以矛驅近余身。令余得引手拾取之。余乃取置右手之上。納五囚於衣囊中。其第六人余張口作勢欲吞之。